

关于湖南君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新建移动式 X射线探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君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申请审批湖南君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新建移动式X射线探伤项目的请示》、湖南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关于湖南君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新建移动式X射线探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意见的报告》（湘环事评辐〔2023〕25号）及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的初审意见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南君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位于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潇湘南路一段182号创汇商务中心G-51地块S2栋812-814，拟配备1台X射线探伤机，开展架空输电线路无损检测业务，主要探伤对象为湖南省内架空输电线路耐张线夹，检查其压接质量，无固定探伤现场。拟购射线装置型号为XRS-3型便携式X射线定向探伤机，最大管电压270kV，最大管电流0.25mA，为II类射线装置。本项目配套使用1块非晶硅面阵列平板数字探测器（DR），采用先进的计算机实时成像检测技术，无需洗片。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6 万元，占总投资的 9.6%。

二、在项目运行中，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健全辐射安全和防护管理机构，建立并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和技术操作规程开展作业，加强设备维护，定期对设备的操作、维修和管理措施进行检查，完善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二）使用射线装置的操作人员和相关管理人员应按要求参加辐射安全和防护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做到持证上岗；建立健全个人剂量和职业健康档案，所有辐射工作人员均应按要求佩戴个人计量计并接受剂量监测。

（三）在室外现场探伤作业前，应制定探伤工作方案，该工作方案主要包括探伤工况、时间、地点、监测方案等，工作期间做好相关记录。

（四）现场探伤时需严格执行《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117-2022）中的有关要求要求。

（五）按要求开展辐射安全与防护状况年度评估工作，发现安全隐患的，应立即进行整改，并于每年 1 月 31 日前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评估报告。

（六）做好“全国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申报系统”中本单位相关信息的维护管理工作，确保信息准确完整。

三、你公司在该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前须到我厅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并按照规定做好环保竣工验收工作，按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相关信息。

四、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2023年5月5日

抄送： 湖南省辐射环境监督站，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农业农村和生态环境局。